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10月25日,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7年10月16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巧慧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17年10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于2017年10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认为公司 92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 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期解锁的条件, 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 同意公司办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